

东营海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油泥砂暂存库项目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相关说明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简况

东营海瀛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油泥砂暂存库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环境保护设施主要包括以下部分：废气治理设施，废水治理设施，固体废物暂存、处理与处置，厂区防渗及噪声污染防治。本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由海螺环保研究院确定，与生产设施同步设计，符合相关环境保护设计规范，落实了防治污染的措施。

2021年1月山东争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写《东营海瀛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油泥砂暂存库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2021年2月4日取得东营市生态环境局东营区分局《关于东营海瀛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油泥砂暂存库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的批复（文号：东环东分建审[2021]4号）。

该项目建设过程中严格执行了国家有关环保法律法规的要求，按照环评批复要求进行设计、施工和试生产，满足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三同时”要求。

环评中本项目拟投资2000万元，环保投资150万元，占总投资额的7.5%。企业实际建设中，项目实际总投资2000万元，环保实际投资150万元，占总投资额的7.5%，落实了环境保护设施投资概算。

各项环保投资估算情况见下表。

表 1-1 项目环保投资估算情况表

序号	环保设施内容	数量	环保投资（万元）	备注
1	碱喷淋+除雾+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燃烧+1根22m高的排气筒	1套	135	新建
2	污水处理站	/	0	依托
3	噪声处理（减振垫）		3	新建
4	危废暂存间	1座	0	依托
5	DA001排气筒VOCs在线监测设备	1套	12	新建
6	厂界VOCs在线监测设备	3套	0	依托
合计	环保投资	/	150	
	总投资	/	2000	

序号	环保设施内容	数量	环保投资（万元）	备注
	环保投资占工程总投资的比例（%）		7.5	

1.2 施工简况

本项目废气、废水治理设备、防渗工程、地下水监测井、在线监测设备等环境保护设施均纳入施工合同，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本项目在建设过程中组织实施了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1.3 验收过程简况

东营海瀛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油泥砂暂存库项目竣工时间为 2021 年 10 月 10 日，在中国海螺环保控股有限公司官网进行项目竣工公示（<http://www.conchenviro.com/display.php?id=843>）。于 2021 年 12 月 25 日至 2022 年 12 月 24 日进行生产、环保设施调试，在中国海螺环保控股有限公司官网进行调试公示（<http://www.conchenviro.com/display.php?id=844>）。

东营海瀛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2 年 7 月进行资料核查与现场检查，查看污染物治理及排放、环保措施的落实情况，编制了验收方案。东营海瀛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委托山东恒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3 日至 24 日进行了现场检测，山东恒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具有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证书编号：181512342018）。

东营海瀛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按照验收方案确定的内容进行现场检查，根据现场检查情况和验收监测结果于 2022 年 9 月编制完成《东营海瀛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油泥砂暂存库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2022 年 9 月 24 日，东营海瀛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组织相关人员成立验收小组，对本公司油泥砂暂存库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小组在现场踏勘基础上，根据《东营海瀛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油泥砂暂存库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和审批部门审批界定中的相关要求本项目进行验收，形成以下验收意见：根据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和现场检查情况，东营海瀛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遵守相关环境管理规定，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批复、应急预案、排

污许可证等资料齐全，项目实际建设过程中不存在重大变动，项目落实了环评批复中的各项环保要求，各项污染物能够达标排放，固体废物处置合理，项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验收小组一致认为东营海瀛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油泥砂暂存库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1.4 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本项目设计、施工验收期间均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或投诉。

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 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东营海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设有专门的环保机构---环保科，设专职环保人员，负责全厂的日常环境保护管理工作：协助厂领导贯彻执行国家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和标准；组织制定本厂环境管理规章制度、环保规划和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污染物处理和排放的监督工作，环境绿化工作以及环保知识的宣传、新技术的推广，推进清洁生产新工艺；定期检查环保设施及废渣、废气的处置情况，对环保设施定期维修和维护，发现问题及时解决；掌握全厂污染状况，建立污染源档案，按要求做好环境管理台账记录，进行环保统计；按照相应规范制定环保监测计划，并组织、协调完成监测任务，定期委托有资质检测单位进行项目污染源和环境质量监测，并负责监测数据的统计及整理工作；按时提交排污许可执行报告；及时及时公开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信息。

(2)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东营海瀛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已经完成编制并备案，备案编号为 370502-2021-142-L。预案中明确了区域应急联动方案，东营海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按照预案演练计划定期组织应急演练。

(3) 环境监测计划

东营海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HJ819-2017)、《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火力发电及锅炉》(HJ820-2017)、《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工业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治理》(HJ1250-2022)等规范文件要求制订环境监测计划，详细内容见表 1-2 和 1-3。

表 1-2 本项目环境监测计划（污染源）一览表

环境要素	监测位置	监测项目	频次
废气	DA001 排气筒	VOCs（非甲烷总烃）	在线监测
		SO ₂ 、NO _x 、颗粒物	1 次/半年
	厂界	VOCs（非甲烷总烃）	在线监测
废水	废水总排放口	COD、NH ₃ -N	在线监测
		pH 值、SS、石油类	1 次/季度
噪声	厂界	等效 A 声级（昼夜）	1 次/季度

表 1-3 本项目环境监测计划（环境质量）一览表

环境要素	监测位置	监测项目	频次
地下水	2 口地下水监测井	色度、浑浊度、pH、总硬度（以 CaCO ₃ 计）、溶解性总固体、铁、锰、铜、锌、铝、挥发性酚类、阴离子表面活性剂、耗氧量、氨氮、硫化物、总大肠菌群、菌落总数、亚硝酸盐、硝酸盐（以 N 计）、氰化物、氟化物、汞、砷、镉、铅、铬（六价）、钠、氯化物、硫酸盐、石油类	2 次/年（丰水期、枯水期各一次）
土壤	厂区污水处理站、油泥砂暂存库	GB36600-2018 中基本项目+石油烃、二噁英类	1 次/年

东营海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严格按照环境监测计划的项目和频次进行例行监测，监测结果达到相应的执行标准。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1）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本项目不涉及区域内削减污染物总量措施和淘汰落后产能的措施。

（2）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设置 100m 的卫生防护距离，为以车间边界向外 100m 综合包络的范围。北李屋社区距离本项目生产区最近的距离为 101.052m，满足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要求。建设过程中，本项目生产区没有外扩，防护距离内无新增敏感目标。

2.3 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本项目允许范围内不涉及林地补偿、珍稀动植物保护、区域环境整治等。

3 整改工作情况

东营海瀛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根据验收小组专家提出的 3 条意见完成了整改：

- 1、规范全文文本；
- 2、补充了项目实际建设与环评批复对比情况（详见 3.2 章）
- 3、补充了在线设备与环保部门联网证明（详见附件 14）。